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3-043**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  
**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科技园4栋西十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3年12月23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至2013年12月30日上午11:00,9位董事分别通过电话或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情况如下: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资金使用计划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审慎调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和地点的变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瑞和股份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主要系客观原因造成,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所有三名监事均表示同意该议案。

均表示同意该议案。均表示同意该议案。均表示同意该议案。

吴昊先生,男,1972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2007年7月至2011年3月,任职于深圳市通利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2011年3月至今,在瑞和股份任职。吴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股份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惩戒。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3-044**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  
**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七次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科技园4栋西十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3年12月23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于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资金使用计划符合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进展情况而做出的审慎调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和地点的变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

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瑞和股份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主要系客观原因造成,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保荐机构对该事项无异议。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8**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3年12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蒋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2,5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7,500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配酸化4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9,000万元人民币在驻马店市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驻马店杭氧”),并通过驻马店杭氧实施“配酸化4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公司首次出资额为5,500万元人民币,其余部分自驻马店杭氧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关于投资设立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配酸化4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杭州杭氧合金封头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杭州杭氧合金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封头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500万元,自然人李天林出资500万元;注册地址:临安市青山湖街道饮头村;法人代表:赵大为;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合金封头、弯管、金属结构件。

根据天源评字【2013】第0235号评估报告,杭氧封头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为2,793.87万元。公司同意以评估价值为基础,以698.5万元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自然人李天林所持有的杭氧封头公司全部股权,收购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收购前持股比例	收购后持股比例
1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1.500	75%
2	李天林	2.000	100%
	合计	3.5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有助于提高公司对杭氧封头的控制力和管理,杭氧封头公司将作为杭氧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沙浏阳气体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900万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该笔委托贷款的期限为自银行签署委托贷款协议之日起一年,贷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同意批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同意批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660 证券名称:茂硕电源 公告编号:2013-125**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期为2012年11月23日,本次合计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310.36万股,占回购注销总股本19726.36万股的1.57%;  
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为310.36万股,总人数为30人,其中4人持有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56.72万股,26人持有因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而回购的限制性股票254.36万股,回购价格为4.55元/股;

3、因此,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9,726.36万股变更为19,416.47万股。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一)2013年9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激励对象范冠军、曹勇、方芳亮、胡小金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鉴于2012年度的权益分配方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其4人持有199.36万股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6万股,回购价格为4.55元/股,由此本公司总股本将变为19,670.36万股。

(二)2013年11月8日,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终止目前正在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每股4.55元的价格回购并注销26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54.36万股,由此本公司总股本将变为19,416.47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自回购。

上述决议通过后,公司即发布了《减资公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13年9月10日及2013年11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3年12月27日办理完成。  
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定价依据  
2013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工作,首期限制性股票认购价格为2元/股。2013年2月30日,公司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回购注销前的总股本89,863.18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89,863.187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9,726.36万股。鉴于公司2012年度的权益分配方案,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变更为310.36万股,授予价格变更为4.55元/股。

茂硕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31日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3-045**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  
**进行调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募集资金及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15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2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849.1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150.86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9,159.30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瑞和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和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三个项目。

根据《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书》”,原定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含项目进度及投资预算)为:

序号	计划内容	拟投资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1	前期准备工作	1,500	61.52
2	工程规划、场地工程、招投标	1,000	39.48
3	厂房土建工程、安装、公用工程施工、安装	622	31.87
4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143	7.11
5	人员招聘、培训、试生产、竣工验收	181	10.00
6	设备调试、投产	2,099.56	270.56

二、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截至2013年11月30日,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项目进度出现了一定的差异,需要进行调整。

1、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调整情况  
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在全资子公司汕尾瑞和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内建设,由于产业园建设地向北向南一条路从园区穿过(此路为邻近工厂出入必经之路),为了园区总体规划,公司与政府相关部门“按照新的市政规划协调处理迁移道路一事。产业园项目现分为两期建设,一期为木制品厂与宿舍等,二期为标准厂房与专家楼与办公楼等。一期项目木制品厂与宿舍楼已基本完成,二期项目标准厂房与专家楼与办公楼今年年底进场。原招股说明书承诺两期同时启动的整体全部运营投产计划,实际情况是分为两期建设,分为两批投产运营,上述原因使得该项目整体投资进度有所放缓。

基于同样的原因,该项目工程建筑设计发生调整,导致项目进度计划相应有所调整,但项目投资预算自2012年6月调整过未变。  
现将具体项目进度调整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项目	拟投资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固定资产投资	13,599	70.15
1	厂房建筑工程	6,800	34.17
2	生产准备费	5,601	28.15
3	生产设备安装	168	0.84
4	电力及特种设备购置	200	1.01
5	给排水系统建设	150	0.75
6	其他费用	150	0.75
7	环保系统建设	200	1.01
8	其他费用	690	3.47
二	非固定资产投资	5,919	29.85
三	项目投资总计	19,518	100.00

序号	阶段	工作内容	拟投资承诺完成时间
1	前期工作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2013年11月
2	建设阶段	建筑规划、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2013年7月
3	后期工作	人员招聘及培训	4月
4	后工作	工程验收	2013年9月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9**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  
**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12月3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3年12月2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蒋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本次会议的议案,并对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2,5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7,500万元人民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配酸化4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9,500万元人民币在驻马店市投资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驻马店杭氧”),并通过驻马店杭氧实施“配酸化4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公司首次出资额为5,500万元人民币,其余部分自驻马店杭氧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关于投资设立驻马店杭氧气体有限公司暨实施“配酸化4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杭州杭氧合金封头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杭州杭氧合金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氧封头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500万元,自然人李天林出资500万元;注册地址:临安市青山湖街道饮头村;法人代表:赵大为;主营业务:生产、销售:合金封头、弯管、金属结构件。

根据天源评字【2013】第0235号评估报告,杭氧封头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13年6月30日的市场价值为2,793.87万元。公司同意以评估价值为基础,以698.5万元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自然人李天林所持有的杭氧封头公司全部股权,收购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收购前持股比例	收购后持股比例
1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1.500	75%
2	李天林	2.000	100%
	合计	3.5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有助于提高公司对杭氧封头的控制力和管理,杭氧封头公司将作为杭氧股份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长沙浏阳气体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900万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该笔委托贷款的期限为自银行签署委托贷款协议之日起一年,贷款利率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同意批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同意批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100%。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13-045**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组织架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夯实和强化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管理流程与组织架构,提高公司运营效率,根据总经理办公会、公司将部分组织机构进行调整,主要调整情况如下:  
一、组织架构调整前情况  
组织架构调整前,公司主要设有“无罐管事业部、异种接管事业部、销售部”等15个部门,具体如下图所示:



注:湖州分公司于2013年7月完成注销,并办理了注销登记手续。  
二、组织架构调整情况  
1、为加强绩效管理,公司增设“企业管理部”。其中,企业管理部的主要职责如下:  
(1)负责绩效管理、薪酬、福利、员工考勤等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对各项计划的落实、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建立信息反馈、提出改进建议;  
(2)负责建立与完善公司绩效考核体系,依据年度经营目标与计划对各责任单位进行月度及年度的考核,做好日常的监督和考核工作,提出奖励和惩罚的建议和改进建议;  
(3)负责建立与生产、销售、成本等相关数据的收集、汇总与分析;  
(4)负责建立并完善公司企业管理标准体系,组织起草、补充、修订公司管理制度,汇编及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2、公司将“财务部”改为“董事会办公室”,同时,撤销“财务部”,原财务部职责划入办公室职责范围。  
3、为了进一步规范财务核算体系,加强成本管理,公司增设“南浔分公司”。

经上述调整的组织机构架构图如下所示: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序号	内容	拟投资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固定资产投资	4,871.76	95.31
1	研发中心建设	3,300.00	64.63
2	设备购置	1,571.76	30.68
3	其他费用	2,100.00	41.61
4	预备费	345.32	6.78
二	非固定资产投资	238.80	4.67
三	项目运营费	5,110.56	100.00

序号	计划内容	工作阶段	拟投资承诺完成时间
1	项目前期准备及基础工作	进行FID合同谈判,出具技术方案,准备有关设备资料,OA办公系统建设	2012年2月
2	项目实施阶段	进行网络改造,主机及硬件配置,集成功能系统,视频会议系统等	2012年7月
3	项目后期验收及运维	实施、验收,修正各管理模块和运维程序系统,进行项目验收	2012年9月

序号	费用名称	拟投资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占总投资比例(%)
一	固定资产投资	4,250	61.52
二	非固定资产投资	622	9.37
三	项目运营及长期维护费用	1,963	29.11
四	预备费	181	2.71

2012年6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行调整的公告》,对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和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计划进行了调整(瑞和股份研发中心项目计划未变)。  
截至2013年11月30日,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瑞和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和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三个项目目前投资进度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	2012年6月30日投资总额	截至2013年11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比例(%)
19988	19988	19988	4067.62	20.34
瑞和设计研发中心	3,110.56	3,110.56	779.07	15.24
企业信息化项目	1,963	2,028	337.79	16.66
合计	20991.56	2705.56	5184.48	19.18

二、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截至2013年11月30日,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与原招股说明书中承诺的项目进度出现了一定的差异,需要进行调整。

1、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调整情况  
瑞和建筑装饰材料综合加工项目在全资子公司汕尾瑞和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业园”)内建设,由于产业园建设地向北向南一条路从园区穿过(此路为邻近工厂出入必经之路),为了园区总体规划,公司与政府相关部门“按照新的市政规划协调处理迁移道路一事。产业园项目现分为两期建设,一期为木制品厂与宿舍等,二期为标准厂房与专家楼与办公楼等。一期项目木制品厂与宿舍楼已基本完成,二期项目标准厂房与专家楼与办公楼今年年底进场。原招股说明书承诺两期同时启动的整体全部运营投产计划,实际情况是分为两期建设,分为两批投产运营,上述原因使得该项目整体投资进度有所放缓。

基于同样的原因,该项目工程建筑设计发生调整,导致项目进度计划相应有所调整,但项目投资预算自2012年6月调整过未变。  
现将具体项目进度调整情况列表如下:

序号	计划内容	拟投资承诺投资时间	本次调整后预计完成时间
1	前期准备工作	2013年10月	已完成
2	工程规划、场地工程、招投标	2013年11月	已完成
3	厂房土建工程、安装、公用工程施工、安装	2012年9月	2014年12月
4	设备购置、安装调试	2012年9月	2015年3月
5	人员招聘、培训、试生产、竣工验收	2012年9月	2015年4月
6	设备调试、投产	2012年9月	2015年3月

2、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在公司本部实施,由于公司办公大楼为新建,公司已拆除原有的办公大楼,各部门的位置重新规划,不利于与办公楼相关的信息工作开展。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中的ERP项目(财务管理、生产管理、项目管理、客户关系管理、供应链管理、市场营销、设计研发管理等)有所滞后,由于装饰行业信息化起步较晚,针对装饰行业的信息解决方案不是非常成熟,成功案例非常少,并且与公司的业务模式有较大的差异,公司为了避免不必要的资源浪费,在ERP选型上持谨慎态度。上述原因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3-060**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  
**杭氧气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2年5月30日,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投资设立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杭氧)暨实施“配南9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的事项(详见2012年5月31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编号:2012-023)。该项目总投资额为24,280万元,其中:增资投资额为5,000万元。为了合理使用资金,公司决定:南京杭氧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其余部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增资。2012年9月19日,南京杭氧正式注册成立。

二、目前,“配南90,000m<sup>3</sup>/h气体项目”(以下简称“南90项目”)建设正在进行中,根据该项目的进度及资金需求,公司拟采取自有资金向南京杭氧增资2,500万元,增资完成后,南京杭氧注册资本将由5,000万元增加至7,500万元。

3、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增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子公司名称:南京杭氧气体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大子山子路556-1号116室  
3、法定代表人:许涛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的批发、通风设备备件销售;安全技术咨询服务。